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上接A26版)

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三) 投资者申购和赎回的数额限制
 1. 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电子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下同)。各代销机构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等其他规定,以各代销机构的公告为准。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电子交易平台除外)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投资者申购和赎回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或赎回后仍在销售机构(网点)账户交易账户内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赎回申请同时赎回全部份额。各销售机构对赎回限制和其他规定,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 接受申购申请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可以视情况暂停申购或赎回,或暂停基金申购和赎回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赎回。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规定申购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1. 申购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养老金客户户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分段计费,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单笔申购,适用单笔申购费率并列计算;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元	1.5%
100元≤M<500元	1.2%
500元≤M<1000元	0.8%
M≥1000元	0.6%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 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申购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天	1.5%
7天≤T<30天	0.75%
30天≤T<90天	0.5%
90天≤T<180天	0.25%
T≥180天	0%

注:1.持有期365天,2.持有730天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从赎回金额中扣除,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和其他必要费用。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申购费率及赎回费率,针对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定期地开展会员申购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基金申购费率及基金赎回费率。
 5. 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五) 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
 1. 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 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 = 赎回份额 × 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用

3.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公式为: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资产净值 - 基金费用) / 基金份额总数

4.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计算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 = 赎回金额 × 赎回费率

5. 申购份额和赎回金额的计算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金额 = 赎回份额 × 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用

6.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7. 申购份额和赎回金额的计算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金额 = 赎回份额 × 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用

8.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9.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0.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1.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2.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3.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4.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5.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6.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7.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8.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19.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0.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1.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2.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3.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4.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5.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6.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7.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8.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29.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0.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1.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2.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3.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4.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5.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6.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7.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38.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的处理
 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均计入基金财产,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费用。

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融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5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不超过基金资产的10%;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在一年以内的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的投资比例将相应调整。

(三)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相对稳定的资产配置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股票配置比例的相对稳定,避免因资产配置调整带来的风险。在具体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本基金将使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资金面和市场情绪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进行研究和预测,结合使用公司内部自主研发的多因子资产配置模型,基于投资时中短期的资产配置模型等经济模型,分析和比较股票、债券等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合理的资产配置比例,动态优化投资组合。

(四) 股票投资策略
 1. 行业配置策略
 在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将运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方法,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宏观经济政策、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和经济周期调整的深入研究,采用价值理念与成长性因素相结合的方法来寻找行业投资机会。
 2. GARP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GARP策略进行个股选择,在拟配置的行业内部通过定量与定性结合的分析方法选择个股。
 定量分析方法主要是运用GARP策略进行筛选个股。GARP策略即Growth At A Reasonable Price(合理的价格成长投资策略)是一种结合选股策略,它将两大主流策略——成长策略和价值策略有机融合。其核心投资思想是追求成长股价格之间寻求平衡,目标是寻找具有持续较长成长性价格合理的股票品种。
 定性分析方法主要是剔除高风险股票,剔除最近四季度净利润和利润为负的股票,剔除ROE小于0.5的股票,剔除ST股票,以剔除股票作为待选股票。其次,将待选池中股票按照股价和成长两个指标进行排序。价值指标包括P/B、P/C、P/CF、PS和PEG等。成长指标包括ROE、净利润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EPS和净利润增长率。最后,求和排序并生成选股策略。GARP策略选股池将相对P/B和PEG两个指标进行排序,并选择P/B和PEG两个指标得分均较高的股票,再选择同时在价值指标和成长性指标得分较高的股票,构建GARP策略选股池,初步筛选出投资健康、成长性良好的优质股票。

定量的方法主要是在上述GARP策略选股的基础上,由公司的研究人员采用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对个股的投资价值、核心竞争力、业务成长性、公司治理结构、经营和管理能力、商业模式等进行定性分析以最终确定个股配置。由公司的研究人员采用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对个股的投资价值、核心竞争力、业务成长性、公司治理结构、经营和管理能力、商业模式等进行定性分析以最终确定个股配置。

(五) 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本基金投资于:
 1. 在内地和香港两地上市,包括在沪港两地上市的公司(如互联网及软件企业、国内部分消费行业领导品牌等);A股缺乏投资标的行业(如博彩);
 2. 具有持续领先优势或核心竞争力企业,这类企业应具有良好成长性或者市场龙头;
 3. 具有良好治理结构、管理规范、财务稳健、估值合理、成长性良好;
 4. 与内地A股市场相比具有估值优势的企业。
 3. 债券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国家货币及财政政策、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等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结合投资时中短期的宏观经济研究开发的多因子模型等数量工具,优化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信用债以货币市场工具等各个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之间的配置比例。

(六) 利率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对宏观经济形势、利率政策、利率市场化进程、利率走势等进行分析和预测的基础上,研究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和国债供求关系变化状况,深入分析利率品种的风险和收益,预测国债组合的平均久期,并综合运用统计和量化分析技术,选择符合预期的国债的资产配置。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经过充分研究和流动性,主动投资国债品种。

(七) 可转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深入的大类资产配置下,综合分析各类信用债发行主体所处行业环境、发行人的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因素,结合具体发行条款,对债券进行信用评级。在此基础上,建立信用类债券池,积极发现信用类具有相对投资机会的个券进行投资。
 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考虑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持市场交易机会等因素,严格筛选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相对较低的资产支持证券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八) 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价值投资为基础,在采用权证定价模型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力求规避投资风险,追求超额收益。
 6.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股指期货的风险特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性地投资于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分析股指期货品种。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首先将基于对证券市场走势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的分析确定投资目标以及套期保值的类型(多头套期保值或空头套期保值),并根据投资目标选择股指期货或(或现货)的总规模风险和收益状况确定股指期货投资比例;其次,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走势趋势以及股指期货流动性、收益性、风险性和估值水平的基础上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以对冲权益类资产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九) 境外资产配置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1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4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选取了沪深300指数作为表征A股市场走势的权重指数,该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编制,旨在反映境内A股市场走势,具有重要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选取了恒生指数作为表征港股市场走势的权重指数,该指数是由恒生指数有限公司编制,以香港股票市场中的50家上市股票为成份股样本,以其发行量为权数的加权平均股价计算,反映香港股票市场整体走势和流动性的一种股价指数。该指数为恒生综合大型股指数。
 中国债券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走势情况,适合作为本基金境外资产配置业绩比较基准的权重指数。

(十) 基金资产估值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在综合考虑了指数权重的合理性和代表性的基础上,编制了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资产配置,综合上述各项比较能够使其基金资产配置、指数判断和本基金的风险特征相匹配,合理确定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发布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变更或调整,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资产配置,确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或其权重构成。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监管部门备案,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六) 投资限制
 1. 组合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 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10%;
 (2) 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3)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 每个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
 2) 本基金持仓及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其中,有关资产估值、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
 (4)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5)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同一家公司在境内和香港同时上市的A+H股合计计算)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本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2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3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4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5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6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7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8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9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0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1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2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5%;
 (12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持有同一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